

类别：C

# 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签发人：张 弦

汉卫函〔2023〕113 号

## 对市政协六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第 155 号提案的答复函

王建设委员：

您提出的《加快乡村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的建议》（第 155 号）已收悉，衷心感谢您对我市基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的关心和建言献策。近年来，市卫健委一直将乡村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纳入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重要议事日程，从制度建设、人才培养、待遇落实等方面采取多种措施，持续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结合您提出的相关建议，现就有关工作开展落实情况和下步措施报告如下，请您审阅。

一、关于努力提升乡村医生各方面待遇的建议。一是保障

**村医各项补助到位。**目前，乡村医生的收入主要由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基本医疗服务补助和个人诊疗费等三部分组成，为保障村医各项补助及时足额拨付到位，我委严格要求将公卫项目总金额的 40%用于乡村医生补助，并将其纳入到各县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年度绩效评估中严格考核，同时，主动和市财政局对接，制定印发了《关于做好乡村医生基本医疗服务补助的通知》，及时调整明确市县补助经费分级配套比例，确保每个村医 1 万元的基本医疗服务补助足额配套到位，经测算，截止 2022 年，按照一个村医平均服务 1000 常住人口计算，两项补助合计约在 3.5 万元左右，加上乡村医生年个人诊疗费，我市乡村医生年度基本收入三项合计约 4 万元左右。

**二是积极解决村医养老问题。**2019 年底，通过广泛调研，我委联合财政、人社、编办等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率先在全省实施在岗乡村医生养老财政补贴政策，要求县区财政每年按照 2000 元每人每年的标准，对符合条件的在岗乡村医生给予个人养老费用财政补贴，目前，全市已经有 6 个县区落实了补贴政策，2023 年，我委将此项政策落实纳入到卫生健康年度重点任务，并通过医改领导小组强化政策落实督导，剩余 5 个县区将在今年年底前执行到位。

**三是拓宽村医收入渠道。**积极利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载体，联合市残联制定印发了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意见，整合残联专项经费，对开展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乡村医生

通过核算服务工作量给予签约服务专项经费补助。

**二、关于加强乡村医生业务技能培训的建议。**我委高度重视基层医务人员的业务技能培训工作，每年定期组织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参加全省统一实施的全科医生转岗培训、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等实用技术培训，特别是从 2020 年开始，采取“线上培训+线下实训”的方式，围绕农村基层常见病、多发病的诊断和治疗等基层适宜诊疗技术，遴选乡镇卫生院骨干医师和村卫生室村医，组织实施镇村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项目，三年来累计培训乡镇卫生院骨干全科医师 32 名，卫生院临床医师 214 名、骨干乡村医生 1241 名，同时，为了解决工学矛盾，不定期以线上培训方式，围绕国家基本公卫项目、传染病防控等业务开展全面轮训，持续提升基层医疗机构卫生技术人员理论水平和服务能力。

**三、关于加强乡村医生先进事迹宣传的建议。**为加强乡村医生先进典型事迹宣传，我委积极实施乡村名医人才工程，每年集中在 8.19 医师节，通过基层推荐、层层筛选的方式集中选树一批优秀乡村医生进行通报表彰，同时，利用 5.19 世界家庭医生日集中开展乡村医生先进事迹宣传，积极营造尊医重卫的社会氛围。我委连续组织开展三届全市“名中医”、“名老中医”评选，向社会公布其个人信息，方便群众问诊咨询。

**四、关于加强卫生院专业技术人员配备的建议。**为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才引进，我委联合市委组织部、市编办、市

财政局等 6 部门制定印发了《关于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明确要求人社卫健等部门要严格把关，优化乡镇卫生院人才机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不得低于 90%，2020 年以来，通过事业单位招聘、县及以下医疗卫生机构定向招聘、农村订单定向培养及特岗全科医生招聘等方式共为全市乡镇卫生院引进专业技术人员 400 余人，特别是近期积极与市编办、人社等部门沟通，为全市乡镇卫生院实施一线抗疫人员专项招聘 21 人？

下一步，我委会按照您的宝贵意见，继续加强和教育部门沟通联系，支持配合医学类院校建设，进一步优化镇村医疗机构人员机构，保障基层医务人员待遇，不断筑牢乡村医生卫生服务网底。

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 5 月 25 日

（联系人：周伟，电话：2626989）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

## 政协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

|                 |                                       |                              |                             |
|-----------------|---------------------------------------|------------------------------|-----------------------------|
| 提案编号            | 第 155 号                               | 承办单位                         |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
| 联 系 人           | 周伟                                    | 电 话                          | 2626989                     |
| 提案题目            | 加快乡村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的建议                     |                              |                             |
| 对办理工作的评价“√”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A 满意 | <input type="radio"/> B、基本满意 | <input type="radio"/> C、不满意 |
| 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   |                                       |                              |                             |
| 提案者签名<br>(单位盖章) | 王建设                                   |                              | 时间<br>2023.5.22             |

注：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提案者，表格前 5 项由承办单位填写，提案者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协提案委。